

永安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

永爱卫办〔2023〕11号

永安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登革热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，驻永安的中央、省、三明市属企事业单位：

近期，我省多地先后出现了登革热疫情，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，10月3日，我市也出现了1例输入性登革热病例。为切实加强登革热疫情防控，避免疫情扩散传播，现就进一步做好登革热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高度重视，强化责任意识。登革热是一种通过蚊媒传播的传染病，一旦疫情扩散，传播速度快，涉及面广，当前仍处在登革热疫情高发季节，随着全省多地本土病例发生，我市也出现输入性登革热病例，又恰逢中秋、国庆长假期间，人员流动量大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部门务必高度重视，克服麻痹心理，要内紧外松，按照前期省卫建委、省爱卫办有关登革热防控工作电视电

话会议工作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加强防控意识，强化责任落实，结合当前疫情形势，立即行动起来，全力做好本辖区、本系统登革热防控工作，做到目标明确，责任落实，防控工作有人管、有人抓。

二、要抓牢重点，强化蚊媒消杀。开展灭蚊消杀，切断传播途径是防控登革热最有效的防控措施。即日起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园区和市卫健局、城管局、住建局、教育局、工信局、文旅局等市直有关单位要立即行动起来，结合各自职责，组织本辖区、本系统单位和住户，再开展一轮以灭蚊消杀为重点的爱国卫生运动。灭蚊消杀要做到集中杀灭成蚊和消除蚊虫孳生地两项措施同时进行，即灭成蚊，又控制蚊子孳生，才能有效灭蚊，起到治本的效果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负责督促辖区各有关单位做好灭蚊消杀工作，要广泛动员村（居）干部、村民小组长深入辖区每个单位、挨家挨户督促指导做好防蚊灭蚊工作，翻盆倒灌清除各类积水，向群众宣传防蚊、灭蚊等健康知识；各园区负责做好本园区内灭蚊消杀工作；市城管局负责做好公共场所灭蚊消杀工作，同时要督促物业公司开展物业管理小区的灭蚊消杀工作；市住建局负责做好建筑工地的灭蚊消杀工作；市教育局负责督促各学校做好灭蚊消杀工作；市工信局负责做好农贸市场灭蚊工作；市文旅局负责做好各景区灭蚊消杀工作。

三、要加强监测，及时处置疫情。市卫健局要组织辖区医疗机构、市疾控中心做好疫情监测、病人救治和疫情处置工作。三明市永安总医院要加强所属医疗机构临床医生培训，重点提升临床医生对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的识别能力，增强早期发现蚊媒传

染病病人的敏感性，做到早发现，早诊断、早治疗，发现疑似病例及时报告，做好病人隔离治疗。市疾控中心要加强蚊媒密度监测和布雷图指数监测和控制效果评估，对各单位的灭蚊工作做好技术指导，若发现登革热输入性病例或本地疫情，要迅速反应，尽快按相关要求规范处置，坚决防止疫情扩散和蔓延。

四、要强化宣传，正确引导舆情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部门要加强登革热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，引导群众正确认识登革热，让群众充分了解登革热致病特点和防治措施，指导好群众开展防蚊灭蚊等防护措施，避免因疫情引发群众恐慌。市融媒体中心要协助做好登革热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，同时密切关注网络舆情，及时处置登革热疫情相关造谣传谣事件。

五、要加强督导，确保措施落实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部门要组织人员对本辖区、本部门灭蚊消杀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，发现问题要立即督促整改，确保防蚊灭蚊工作落实到位。即日起，市爱卫办将成立登革热疫情防控督查小组，对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部门灭蚊消杀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导，并将督查结果进行全市通报。

永安市爱卫办

2023年10月3日